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北附属综合楼改扩建项目 工艺设备监理招标公告（二次）

招标项目编号（A1500002025060603001002）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

项目内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设备监理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北附属综合楼改扩建项目已由赛罕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2309-150105-04-01-291825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自筹资金:9300.22万元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2.1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北附属综合楼改扩建项目工艺设备监理

2.2建设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台什路以东，世纪大道以南，金桥南四路以西，世纪十二路以北。

2.3建设规模：呼市烟草公司物流中心北附属综合楼拟进行技术改造，规划设计规模年分拣配送卷烟48.83万箱、仓储能力2.78万箱。拟新增1套储备一体系统，采用多层穿梭车模式，储备一体系统存储卷烟不少于24686箱（约123432件）。拟新增3条异标合一分拣线，单线分拣能力不低于30000条/小时。

为匹配技改目标，需对北附属综合楼进行改扩建，现有建筑占地面积59956.82㎡，总建筑面积15950㎡。新建总建筑面积6501.23㎡。其中，在现有联合工房北侧扩建仓储区4647㎡，新建物流连廊1199㎡、变配电室及柴油发电机房256.35㎡、消防水泵房199㎡、联合工房屋顶排烟机房和补风机房199.88㎡。改造部分：改造总建筑面积9926㎡。其中，将现有联合工房一层、二层中的9159㎡改造为分拣区、生产辅助区等；改造联合工房地下空压机房95㎡、地下车库坡道672㎡。配套建设公用工程、消防、环保、节能、劳动安全、职业卫生等设施。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2.4招标内容

(1) **计划工期：**18个月

(2)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之日止。

(3) 招标范围：本标段招标主要是对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北附属综合楼改扩建项目开展的工艺设备监理服务。监理内容涵盖物流设备（多穿车、件烟滚筒输送线、条烟分拣机、条烟包装机、件烟提升机、条烟皮带输送机及其配套的钢平台、安全门、安全护栏、空压系统及管道等）以及物流业务信息化系统和相关硬件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和验收等全流程环节。监理方需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质量、进度和安全的管控，确保项目顺利交付，保障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使用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4) 计划投资：约141.94万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北附属综合楼改扩建工艺设备监理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合法注册的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等）；具备有效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其他组织登记证明文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 在投标截止日前3年内，无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4) 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查询发现，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在投标截止日前3年内存在行贿行为记录的（以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禁止参加投标活动。投标人被列入烟草行业或行业直属单位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其投标将不被接受，相应措施适用于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禁入期内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得参加采购项目；

(5) 在投标截止日前3年内，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的，在“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招标人有权拒绝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

(6) 在劳动保护、节能减排与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符合国家规定要求；

(7) 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8) 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且在本单位注册。（投标截止日前1年内，连续6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同时提供用工劳动合同原件扫描件）；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08 00:00:00到2025-07-15 23:59:59。

获取方式：详见操作手册4.2章节。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7-28 09:30:00。

递交方式：详见操作手册4.2章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7-28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

七、其他

7.1 招标文件的获取

7.1.1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详见操作手册，登录网址（<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点击操作手册下载。

7.1.2 本项目招标文件免费获取。

7.1.3 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11。

7.2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详见操作手册4.2章节。

7.3 发布公告的媒介

详见发布媒介

7.4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20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7.5 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及信用信息库系统上线公告

为实现全区范围内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信息“一处注册、处处使用”，避免重复注册、重复录入。从2022年01月04日起，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及信用信息库（以下简称“主体信息库”）在自治区本级进行试运行，并逐步在全区运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入库流程：

1) 已入库的市场主体

已入库的市场主体，使用已办理的数字证书登录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平台CA互认系统，通过CA互认系统跳转到“主体信息库”对相关信息进行补充、更新、完善并确认提交。

2) 未入库的市场主体

①已办理数字证书的市场主体。使用数字证书登录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平台CA互认系统，通过CA互认系统跳转到“主体信息库”注册相应的主体信息。

②未办理数字证书的市场主体。先按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数字证书，再使用数字证书登录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平台CA互认系统，通过CA互认系统跳转到“主体信息库”。

1)、2) 具体操作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库系统操作手册》。

（2）入库信息及维护要求：

1) 主体信息库内所有上传资料要求内容清晰，方便查看难以识别的不能作为有效信息。

2) 各类入库信息、证书、财务报告、业绩获奖情况等如有新增、变更须自行比对确认与原件内容一致后扫描上传入库。

3)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须明确主体信息库的使用。

4)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未能及时同步主体信息库有关信息、资料，导致投标资格审查未能通过或评标评审专家对评分点不予计分等情况的，责任自负。

5) 中标人应尽快补充、完善主体信息内业绩资料等（包括中标通知书、已签订的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等的上传和自行比对核验工作），以避免影响下次投标。

6) 在主体信息库试运行期间, 若对库内信息有修改、补充和完善, 请对自治区主体信息库和原业务系统主体库内容同步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3) 其他事项:

1) 请各交易主体按照要求诚信入库, 如发现提供虚假信息的, 一经查实, 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注册主体自行承担。

2) 主体库登录地址: <http://111.56.38.66:8084/PSPBidder/memberLogin>

3) 联系人: 兰瑞鑫

联系电话: 0471-5332612、0512-58188511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zbgg.nmgztb.com.cn>;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此公告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世纪12路北

联系人: 隋女士

电话: 0471-6651601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1号众生大厦17层

联系人: 林静、刘书伟、冀果果、吴谨旭**

电话: 0471-3255283**

邮件: **573811884@qq.com

行业监督: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银河北街与哈达路交口处万豪美墅城

联系电话: 0471-6681761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林静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